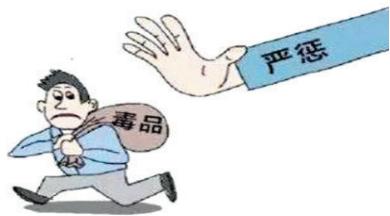


尽锐出击,全民禁毒,忻州连续攻克部省目标毒品案

“毒品治、县域安”。沾染毒品不但消耗个人财产,更伤害自己、伤害家人、贻害子孙,无数家庭因为毒品妻离子散、家破人亡。毒品是万恶之源,是诱发各种违法犯罪的罪魁祸首。2020年是第六届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决胜之年,眼下,已进入最重要、最关键的攻坚阶段。忻州市禁毒委按照市委、市政府的部署要求,牢固树立目标导向、问题导向、结果导向,形成“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共治、公众参与”的禁毒工作格局,坚决打赢禁毒人民战争。市禁毒委紧密结合“三无”单位创建工作,从5月11日起开展了为期3个月的“大打击、大收戒、大管控、大整治”禁毒四大战役,他们以奔跑的姿态、必胜的信心,投入到创文攻坚战决胜中,在前期取得重大毒品案件攻坚成果的基础上,近日又连续取得了新突破。

市、县联动成功摧毁一条跨省全链条贩毒网络



今年5月初,忻州市公安局禁毒专班在工作中发现一名神池籍涉毒人员涉嫌从云南购买毒品,并在本地进行贩卖。

专案民警随即围绕该名涉毒人员展开全面侦查工作,经过将近两个月的侦查,6月20日下午,按照忻州市公安局党委统一部署,专案组组织市局、神池县公安局民警兵分四路,对涉案人员进行收网抓捕,一举抓获付某林、熊某顺2名犯罪嫌疑人,现场缴获毒品海洛因4.199公斤。

据犯罪嫌疑人供述,其在云南还有上线。专案组立即上报市公安局党委和省厅禁毒总队,协调云南警方协助,同时派警员连夜赶赴云南,对该案其余嫌疑人进行抓捕。在昆明警方的配合下,经过一天一夜连续奋战,在云南昆明成功抓获上线吴某龙。

该案共抓获犯罪嫌疑人3名、下线吸毒人员5名,缴获毒品海洛因4.199公斤,扣押车辆1台,成功斩断一条从云南通往我市神池县的贩毒通道。

目前,该案还在进一步侦办中。

(赫在荣)

警方长线经营破获一起公安部目标贩卖毒品案



2019年6月,忻州警方在工作中发现,代县籍王某明有贩卖毒品的重大嫌疑。忻州市公安局高度重视,指定代县公安局管辖,成立专案组侦办此案。

通过进一步侦查和摸排得知,王某明经常往返于云南和代县之间,与多名云南籍、四川籍涉毒人员频繁来往,同时还与山西省内多个固定地区、有涉毒前科的人员交往密切。此时,民警已基本勾勒出以王某明为首的、涉及多个省份和地市的多层级“贩毒网络图”。由于此案涉及多个省、市、县区,为做好跨区域毒品案件协查工作,全力缉捕贩毒网络上下线嫌疑人,彻底打掉这一跨省贩毒网络,2019年7月,该案被确立为公安部目标贩卖毒品案。专案组抽调精干警力,展开案件攻坚。

经过近一年的研判,2020年6月,专案组已全面摸清和掌握王某明等人从云南购买毒

品并在代县及周边地区销售的事实,确定其下线主要分布在太原及忻州代县、繁峙、宁武等区域,形成以王某明为“核心”的一个比较固定的毒品交易网络。

2020年6月30日晚,忻州市公安局协同代县公安局展开收网行动,专案组民警在太原、代县、繁峙、宁武等地同时对涉案人员进行抓捕,一举抓获7名犯罪嫌疑人和14名下线吸毒人员,现场缴获毒品共计597.6克(其中海洛因537.6克,冰毒50.4克,吗啡9.6克),现金27.24万元,查封房产2处,扣押车辆2台。

至此,该起公安部目标贩卖毒品案告破,专案组成功打掉以王某明为首的贩毒团伙,斩断一条从云南通往我市代县的贩毒通道。

目前,该案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赫在荣)

忻州公安成功破获省目标贩卖毒品案



今年4月,崞县县公安局禁毒大队民警在工作中发现,崞县籍白某宽、冀某平、樊某云、崔某伟等人涉嫌团伙贩毒,“供货”上线指向太原的张某祥。禁毒大队民警迅速将这一线索上报忻州市公安局禁毒支队,协同市公安局禁毒专班合力侦控。

经市、县两级禁毒部门深入研判发现,白某宽等人经常往来于崞县和太原之间,与太原市的张某祥联系紧密,张某祥为其固定的“供货渠道”。鉴于案情,市公安局指定崞县县公安局侦办此案,成立了市、县两级联合专案组。同时,因案件涉及多个地市,为深挖上下游涉毒人员,彻底摧毁这一贩毒网络,该案被确立为省目标贩卖毒品案。

经过3个多月的缜密侦查和严密梳理排查,专案组全面理清了以白某宽和张某祥为主的贩毒团伙的组成构架,并掌握了其活动规律,准备适时进行收网。7月6日,专案组获取重要情报,白某宽等人欲乘车到太原与张某祥“交易”,专案组认为抓捕时机已成熟,便迅速制定抓捕方案。中午12时,在市公安局的统一指挥下,专案组在太原、崞县同时展开收网抓捕,一举抓获张某祥、白某宽等犯罪嫌疑人9名、下线吸毒人员6名,现场缴获毒品海洛因450克,扣押现金50.7万元,冻结资金12.2万,查封房产2处,扣押涉案车辆4台。

至此,忻州警方成功斩断一条由太原通往我市崞县的贩毒通道。

(韩波)

忻州市禁毒办、市教育局致家长的一封信

尊敬的学生家长:

您好!近年来随着经济不断发展,毒品逐渐开始向青少年蔓延,不少青少年因各种原因沾染毒品,尤其是新型毒品,甚至有部分在校学生也有吸毒行为。近期忻州市教育局以“拒绝毒品做健康文明的时代公民”为主题开展多项禁毒宣传教育活动。为了您的孩子的健康、家庭的幸福,预防和减少学生涉毒行为,特提出如下几点建议,希望您与家人共同阅读,让毒品远离我们的生活。

一、我们要终生远离毒品,必须学习禁毒知识,做到“四个牢记”

(一)牢记什么是毒品。毒品不是“有毒的物品”、也不是“毒药”。毒品,是指鸦片、海洛因、甲基苯丙胺(冰毒)、吗啡、大麻、可卡因以及国家规定管制的其他能够使人形成瘾癖的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

(二)牢记吸毒易成瘾、难戒断。你一定要让这句话像警钟一样在你耳边响起。

(三)牢记毒品害己、害人、害家、害国。一辈子不沾毒品应该是做人的一条底线。

(四)牢记吸毒是违法,贩毒是犯罪。违法犯罪难逃国法的制裁。

二、永远不尝第一口

(一)不好奇。自己不清楚的药品、食品、饮料、香烟等等,不要尝试。那些吃起来很香,老想去吃的东西里面,很可能掺有毒品,使人上瘾,应该提高警惕。

(二)不侥幸。不要以为“试一下没关系”。只要沾上毒品,就很难自拔。

(三)不轻信。不管是亲朋好友的“诚意”,还是天花乱坠的广告词语,拿定主意不沾毒品。

(四)不辩论。不与劝你吸毒的人讲毒品的危害,不批判他们的行为,以免发生意外。明确表态不吸毒,不要含糊不清,不要模棱两可。

(五)不赌气。不要感情冲动,凭“义气”争高低。结果被人用“激将法”套入毒渊。

(六)不沾光。不要贪图便宜去吃免费餐,上了坏人的钩,堕入毒渊。

三、正确面对困难和挫折,千万不能借毒消愁

遇到困难和挫折,不要闷在心里,独自扛着。去找爱你的父母,去找爱你的老师,去找你那些坚定正直的亲朋好友,向他们倾诉,寻求他们的帮助。记住,千万不要借毒解痛、借毒消愁。

四、保持健康向上的生活方式

空虚、无聊、寻求刺激、追求时髦是一部分人走上吸毒道路的原因。为此,我们应该树立正确的人生观,热爱生命、热爱学习、热爱工作、热爱生活,在健康、充实的生活中体味人生的乐趣。远离金钱至上、享乐至上的人生观,也就在一定程度上远离了毒品。

五、慎重交友

古人说:“与善人居,如入芝兰之室,久而不闻其香;与恶人居,如入鲍鱼之肆,久而不闻其臭。”俗话说:“跟着好人学好事,跟着坏人学做贼。”调查显示,大多数吸毒人员是在“朋友”的作用下坠入毒品深渊的。为此,想要终生免受毒品侵害,重要的一条就是要慎重交友,并且时时警惕,拒绝毒品。

六、远离不健康的娱乐场所

当前社会上部分娱乐场所管理混乱,黄、赌、毒等不良行为甚至违法犯罪行为猖獗,一旦走进去就有可能身不由己,陷入深渊。因此,要想洁身自好,当你想去娱乐场所放松身心的时候,就一定要有所选择。尤其是青少年,千万不要涉足那些不健康的场所。

七、当好家庭的守卫者

家长是孩子的第一监护人,要从自己做起,不让毒品进家庭,清醒认识毒品的危害性,自觉遵守国家禁毒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提高防毒、拒毒自我保护意识和能力,在家庭中实现“四无”(无吸毒、无贩毒、无种毒、无制毒),确保家庭这个社会基本细胞不受侵蚀,牢固构筑起拒绝毒品家庭防线。

八、当好孩子的守护神

家长是孩子的第一任老师,要以身作则,言传身教,帮助孩子自觉抵御外界的诱惑,及早发现孩子的不良倾向,及早纠正。要提醒和规劝孩子远离不利于青少年健康成长娱乐场所,养成健康文明的生活习惯,“珍爱生命,远离毒品”,不让孩子成为毒品的牺牲品。

九、当好禁毒的宣传员

要注意培养孩子养成良好的生活、学习习惯,不接触毒品,不接触吸毒的人,不刻意模仿成人的不良嗜好,不轻信盲从他人的诱惑,时刻保持高度警惕。要树立禁毒人人有责、家家有份的意识,努力营造家庭禁毒的良好氛围。

毒品害人不少,愿我们携手努力拒绝毒品,做健康文明的时代公民。

忻州市禁毒委员会办公室

忻州市教育局

2020年7月21日

开展“三无”单位创建
打造平安幸福忻州